

汇添富养老目标日期 2030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A 类 份额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2022 年 11 月 16 日更新)

编制日期：2022 年 11 月 15 日

送出日期：2022 年 11 月 16 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汇添富养老 2030 三年持有混合 (FOF)	基金代码	006763
下属基金简称	汇添富养老 2030 三年持有混合 (FOF) A	下属基金代码	006763
基金管理人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 年 12 月 27 日	上市交易所	-
上市日期	-	基金类型	基金中基金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其他开放式
开放频率	最短持有三年		
基金经理	蔡健林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18 年 12 月 27 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10 年 07 月 01 日
	陈思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2 年 09 月 22 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14 年 07 月 08 日
其他	1、本基金在 2030 年 12 月 31 日的下一工作日转型为“汇添富颐康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后，采用目标风险策略，投资于权益类资产、非权益类资产的配置目标比例为基金资产的 30%、70%，风险等级为稳健，适合中低风险收益偏好的投资者。对于单笔申购，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最短持有期为 1 年，1 年内基金份额持有人不能提出赎回申请，1 年后可以提出赎回申请。 2、自 2022 年 11 月 15 日起本基金增设 Y 类基金份额。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投资目标	本基金随着所设定目标日期的临近，逐步降低权益类资产的配置比例，增加非权益类资产的配置比例，采用成熟的资产配置策略，合理控制投资组合波动风险，追求养老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范围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经中国证监会依法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证券投资基金”，包含封闭式基金、开放式基金、上市开放式基金（LOF）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ETF）、QDII 基金、香港互认基金等）。为更好地实现投资目标，本基金还可投资于股票（包含中小板、创业板及其

	他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存托凭证、权证、债券(包含国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券、央行票据、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含超短期融资券)等)、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同业存单、货币市场工具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投资于股票、存托凭证、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商品基金(含商品期货基金和黄金 ETF)等品种的比例合计原则上不高于基金资产的 60%,持有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投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本基金所指的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本基金随着所设定目标日期的临近,逐步降低权益类资产的配置比例,增加非权益类资产的配置比例。权益类资产包括股票、存托凭证、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和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权益类资产中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包含以下两类:第一类是在基金合同中约定投资于股票资产及存托凭证占基金资产的比例在 50%以上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第二类是过去最近 4 个季度定期报告中披露的股票资产及存托凭证占基金资产的比例均在 50%以上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变更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限制,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调整上述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
主要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用目标日期策略,即随着所设定目标日期 2030 年的临近,逐步降低权益类资产的配置比例,增加非权益类资产的配置比例。 在严格控制投资组合下行风险的前提下确定大类资产配置比例,并通过全方位的定量和定性分析方法精选出优质基金组成投资组合,以期达到风险收益的优化平衡,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增值。本基金的投资策略主要包括:资产配置策略、基金投资策略、股票投资策略、债券投资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权证投资策略、存托凭证投资策略、风险管理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X+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1-X)。 X 值详见本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中基金,其预期风险和收益水平高于债券型基金中基金和货币型基金中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中基金。

注: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本基金产品有风险,投资需谨慎。

(二)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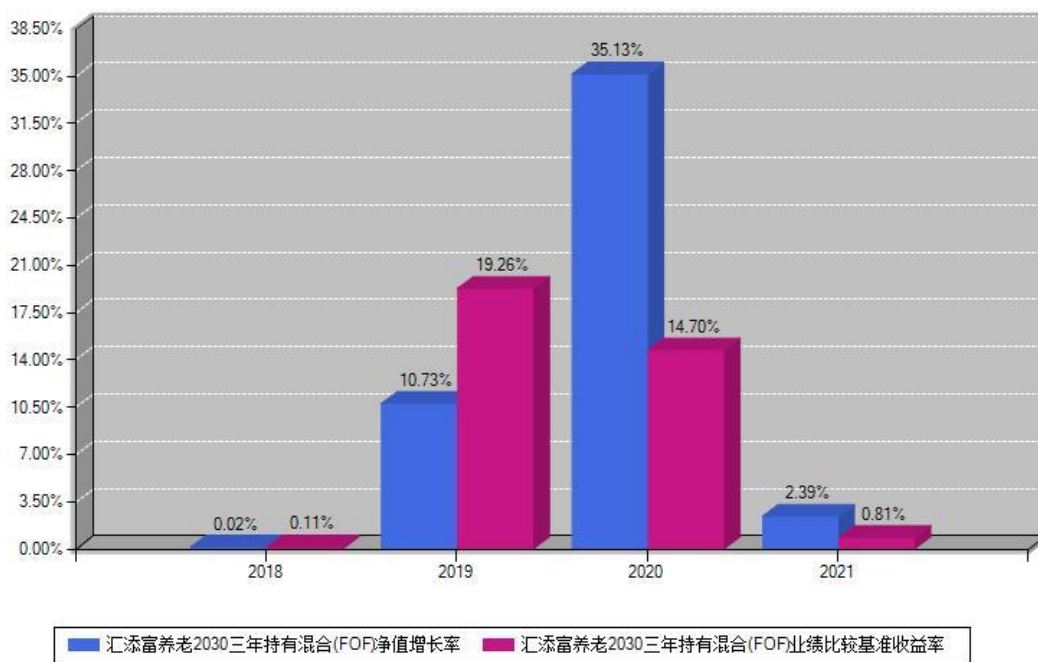
汇添富养老2030三年持有混合(FOF)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

数据截止日期:2021年12月31日



(三)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汇添富养老2030三年持有混合(FOF)每年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基准收益率对比图



注: 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本《基金合同》生效之日为2018年12月27日, 合同生效当年按实际存续期计算, 不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 /持有期限（N）	费率/收费方式	备注
申购费（前收费）	0 万元≤M<100 万元	1.20%	非养老金客户
	100 万元≤M<500 万元	0.80%	非养老金客户
	M≥500 万元	1000 元/笔	非养老金客户
	M≥0 万元	500 元/笔	养老金客户
赎回费	0 天≤N<7 天	1.50%	
	7 天≤N<30 天	0.75%	
	30 天≤N<180 天	0.50%	
	N≥180 天	0.00%	

注：本基金已成立，投资本基金不涉及认购费。

（二）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年费率	收费方式
管理费	0.80%	—
托管费	0.20%	—
销售服务费	—	—
其他费用	—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会计师费、律师费、仲裁费和诉讼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基金投资其他基金产生的其他基金的销售费用，但法律法规禁止从基金财产中列支的除外、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基金的开户费用、账户维护费用等。

注：本基金费用的计算方法和支付方式详见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本基金的风险包括：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管理风险、信用风险、操作或技术风险、合

规性风险、特有风险及其他风险等。其中特有风险具体如下：

1、基金投资其他基金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经中国证监会依法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净值表现将主要受其投资的其他基金表现之影响，并须承担投资其他基金有关的风险，其中包括市场、利率、货币、经济、流动性和政治等风险。

本基金除了承担投资其他基金的管理费、托管费和销售费用外，还须承担本基金本身的管理费、托管费和销售费用，因此，本基金最终获取的回报与直接投资于其他基金获取的回报存在差异。本基金主动管理风险指的是基金经理对基金的主动性操作导致的风险。本基金为主动管理型的基金中基金，在精选基金的操作过程中，基金管理人可能限于知识、技术、经验等因素而影响其对相关信息、经济形势和证券价格走势的判断，其精选出的基金的业绩表现并不一定持续的优于其他基金。

2、基金投资资产支持证券的风险：资产支持证券的投资可能面临的风险领域包括：信用风险、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提前偿付风险、操作风险和法律风险等，这些风险可能会给基金净值带来一定的负面影响和损失。

3、在经济、人口、资本市场等要素发生变化后，本基金会对下滑曲线进行适度调整。本基金实际投资比例与下滑曲线预设的配置目标比例可能存在差异。

4、对于单笔认/申购，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最短持有期为 3 年，3 年内基金份额持有人不能提出赎回申请，3 年后可以提出赎回申请；但在基金转型日（2030 年 12 月 31 日的下一工作日）之前，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期不足 3 年的，自基金转型日起基金份额持有人可提出赎回申请，不受最短持有期 3 年的限制。自本基金转型为“汇添富颐康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之日起，对于单笔申购，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最短持有期为 1 年，1 年内基金份额持有人不能提出赎回申请，1 年后可以提出赎回申请。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最短持有期到期日前，不能提出赎回申请，因此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最短持有期到期日前将面临不能赎回的风险。

5、存托凭证投资风险：本基金可投资存托凭证，除普通股票投资可能面临的宏观经济风险、政策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外，投资存托凭证可能还会面临以下风险：1）存托凭证持有人与持有基础股票的股东在法律地位享有权利等方面存在差异可能引发的风险；2）发行人采用协议控制架构的风险；3）增发基础证券可能导致的存托凭证持有人权益被摊薄的风险；4）交易机制相关风险；5）存托凭证退市风险；6）其它风险。

6、启用侧袋机制的风险

（二）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

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本基金的争议解决处理方式为仲裁。具体仲裁机构和仲裁地点详见基金合同的具体约定。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www.99fund.com、电话：400-888-9918

1. 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2. 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3. 基金份额净值
4. 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5. 其他重要资料

六、其他情况说明

本次更新因根据《个人养老金投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业务管理暂行规定》增设 Y 类基金份额而作出。